

孝义市人民政府

孝政函〔2026〕25号

孝义市人民政府 关于孝义市中心城区 CB-B-05-01、 CB-B-05-02、CB-B-05-03 等地块控制性 详细规划调整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

市自然资源局：

你局《关于审批孝义市中心城区 CB-B-05-01、CB-B-05-02、CB-B-05-03 等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调整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请示》（孝自然资报〔2026〕75号）已收悉。经研究，批复如下：

一、原则同意《孝义市中心城区 CB-B-05-01、CB-B-05-02、CB-B-05-03 等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调整可行性研究报告》。

二、原则同意按照土地利用实际情况、用地规整性以及成片开发相关要求，将 CB-B-05-01(A)、CB-B-05-01(B)、CB-B-05-03 地块边界调整，对 CB-B-05-03 地块进行分割，调整优化 CB-B-05-02 地块边界，将周边公园绿地进行分割并重新编码，结合现状实际优化绿地边界。

CB-B-05-01(A) 地块用地性质为商业服务业用地（09），用地面积由约 3.66 公顷调整为约 3.34 公顷。

CB-B-05-01(B) 地块用地性质为社会停车场用地（120803），

用地面积由约 0.64 公顷调整为约 0.74 公顷。

三、原则同意将周边公园绿地进行分割并重新编码。

CB-B-05-02(A)地块用地性质为公园绿地，地块面积约 0.43 公顷；CB-B-05-02(B)地块用地性质为公园绿地，地块面积约 0.32 公顷；CB-B-05-02(C)地块用地性质为公园绿地，地块面积由约 0.83 公顷调整为约 0.70 公顷；CB-B-05-02(D)地块用地性质为公园绿地，地块面积由约 0.31 公顷调整为约 0.30 公顷。

四、原则同意将 CB-B-05-03 地块西边界向西偏移约 17 米，地块划分为 CB-B-05-03(A)地块和 CB-B-05-03(B)地块。CB-B-05-03(A)地块用地性质为公用设施营业网点用地(090105)(加油加气站)，用地面积为约 1.32 公顷；CB-B-05-03(B)地块用地性质为公用设施营业网点用地(090105)(充电站)，用地面积为约 1.07 公顷。

五、你局要严格按照控制性详细规划调整可行性研究报告，同步报批地块详细规划。

六、你局要严格按照该规划依法实施城市规划管理，未经法定程序批准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随意变更规划的强制性内容，确需对规划的强制性内容进行调整的，按规定程序审批。



(此件公开发布)